中共桃花江镇委员会 桃花江镇人民政府

关于成立桃花江镇应急委员会的通知

各村（社区）、机关各办（站、大队、中心）、镇直相关单位：

根据改革发展要求和新形势需要，为全面加强我镇应急能力建设，建立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指挥体系，经镇党委、政府研究决定，成立桃花江镇应急委员会（以下简称应急委）。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镇应急委的组成及职责

（一）应急委成员名单

第一主任: 文志军 党委书记

主 任: 熊 丹 党委副书记、镇长

常务副主任：符建安 党委委员、政协联工委主任

副 主 任: 汤森林 党委副书记

贺立辉 党委委员、人大主席

贺龙辉 党委委员、副镇长

刘觉哉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刘丰华 党委委员、武装部长

吴婕芳 党委委员、组织委员

文吉安 副镇长

龚用之 副镇长

李芩芹 副镇长

袁立华 人大副主席

委 员： 徐拥军 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公室支书

熊跃洲 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公室主任

夏 凡 党政办公室支书、主任

郭春燕 党建办公室支书、主任

刘冬春 财政所支书、主任

郭有林 经济发展办公室支书

文 利 经济发展办公室主任

刘朝阳 社会事务办公室支书

刘创恩 社会事务办公室主任

黄 燕 “双创”办公室支书、主任

彭 盛 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支书

刘 锋 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主任

钟德新 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支书

罗小毛 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主任

曾 域 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支书

胡钧波 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夏正清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支书

张建军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孙志强 退役军人服务站支书

龚 福 退役军人服务站主任

徐 杨 党群和政务服务中心支书、主任

丁振华 武装部副部长

郭育峰 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二中队

曹志强 桃花江供电所所长

胡志成 桃花江派出所所长

陶吉辉 凤凰山派出所所长

张 昭 花果山派出所所长

陈湘超 牛潭河派出所所长

马 威 桃花江市监所所长

李 军 开发区市监所所长

胡重喜 桃花江镇中心校校长

王永贵 桃花江中心医院院长

应急委员会下设办公室，由熊跃洲兼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地点设镇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办公室电话：8822359。

（二）应急委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上级党委和政府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制定全镇应急管理政策措施，研究解决全镇应急管理的重大问题。

2、定期（每季度召开一次全体会议）和适时分析研判全镇安全生产及自然灾害形势，部署突发事件防范应对工作。

3、按照“党政同责、ᅳ岗双责”、“分级负责、属地为主、层级响应”的原则，组织指挥、指导协调村（社区）和辖区各单位应对处置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等领域突发事件。根据突发事件情况按程序宣布启动应急响应，组织指挥、指导协调各方力量参与一般及以上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

4、根据应急救援实际需要，镇应急委成立战时专项应急救援指挥机构，负责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的应对处置工作。

5、负责编制全镇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指导和督促检查各专项应急指挥机构、村（社区）、部门单位(企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编制、修订和实施；负责全镇突发事件应急体系建设，统一规划、调配全镇应急处置资源。

6、督促检查村（社区）及辖区内各有关单位(企业)应急管理工作任务和责任落实情况，并将其纳入目标绩效考核。

（三）应急委办公室主要职责

负责督促落实应急委工作部署，承办应急委日常工作；负责衔接县安委会、县抗震救灾（防震减灾）指挥部、县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县防汛抗旱应急委、县减灾委员会等议事协调机构工作，统筹向各专项指挥部传达部署并督促落实县安委会、县抗震救灾（防震减灾）指挥部、县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县防汛抗旱应急委、县减灾委员会等议事协调机构和镇党委、政府有关工作要求；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巡查考核应急委成员单位和各村（社区）安全生产、自然灾害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及应急救援工作；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自然灾害应急救援，负责事故调查、灾情收集汇总和信息发布工作；协调组织社会力量有序参与应急救援工作；协助镇党委、政府指定的负责人组织重特大事故灾害应急处置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

二、镇应急委的工作机制

（一）日常工作机制

按照镇应急委的总体部署，各成员单位分类管理所负责的突发事件，协调组织排查、治理和监控突发事件风险隐患，落实突发事件预防、预警措施；编制和执行相关应急预案，组织预案演练活动；开展业务培训和科普宣教工作。

镇应急委办公室负责监督检查各成员单位对镇应急委重大决策部署的落实情况，组织协调开展“一案三制”和应急体系建设，指导应急管理科普宣教、业务培训、应急演练活动，督办、检查各地各部门值守应急工作。

（二）应对突发事件的工作机制

在应对突发事件过程中，镇、村逐级启动本级相关应急预案，开展先期防范和处置工作；事件达到一定等级需要镇级响应时，镇应急委相关专项应急指挥部负责启动相应应急预案，组织指挥应对处置工作，同时将情况上报镇应急委；事件达到需要县级响应的等级时，由镇应急委向县应急委报告，再由县应急委启动相应应急预案；镇应急委办公室密切关注事态发展，掌握情况、研判形势，适时提出处置意见报镇应急委。

当突发事件扩大或复杂化，超出了专项应急指挥部处置能力或职责时，经专项应急指挥部申请，由镇应急委组织协调或直接指挥处置工作，镇应急委办公室会同有关方面提出处置方案；当出现新类型或混合型突发事件，无法明确由哪个专项应急指挥机构负责处置时，由镇应急委办公室提出建议，镇应急委指定某个专项应急指挥部牵头处置，或成立新的临时性指挥机构负责处置工作，或由镇应急委直接指挥处置工作。

1. 战时总指挥部组成人员及职责

战时总指挥部组成人员由应急委员会成员担任，其职责为镇应急委办公室的主要职责。

四、专项战时指挥部组成人员及工作职责

根据应急救援实际需要，应急委成立11个专项战时应急指挥部，主要负责相关突发事件的应对处置，对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进行第一时间应急救援，按程序启动应急响应，控制事态、营救人员；对现场潜在重大危险进行分析和风险评估；协调事故应急救援期间各个部门的运作和应急物资装备调配；做好秩序稳定和善后安抚工作；统一发布事故和救援信息。专项指挥部在突发事件发生后立即启动，不需另行发文。

（一）消防安全战时应急指挥部

指 挥 长：符建安（党委委员、政协联工委主任）电话：15973778968

副指挥长：徐拥军（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支书）电话：13508401509

消防安全战时应急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在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汪泽宇任办公室主任。 电话：15873724815

工作职责：在应急委的统一领导、指挥协调下，负责全镇消防安全有关工作；牵头做好一般火灾事故应急处置工作；配合做好较大及以上火灾事故应急处置工作；指导村（社区）及乡镇有关部门做好一般火灾事故应急处置工作；查明火灾发生原因、影响范围等情况，确定应急处置与灭火工作方案；向应急委报送相关信息；完成省、市、县相关指挥机构和镇党委、政府及应急委安排的其他工作。

（二）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战时应急指挥部

指 挥 长：符建安（党委委员、政协联工委主任）电话：15973778968

副指挥长：熊跃洲（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主任） 电话：15173728995

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战时应急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在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丁振华兼任办公室主任。电话：18397588213

工作职责：在应急委的统一领导、指挥协调下，负责全镇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应急管理有关工作；牵头做好一般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事故应急处置工作；配合做好较大及以上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事故应急处置工作；指导村（社区）及镇有关部门做好一般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事故应急处置工作；查明事故原因，确定应急救援工作方案；向镇应急委报送相关信息；完成镇党委、政府及应急委安排的其他工作。

（三）生态环境安全战时应急指挥部

指 挥 长：刘丰华（党委委员、武装部长） 电话：13786788299

副指挥长：彭盛（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支书） 电话：13508401555

生态环境安全战时应急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刘锋任办公室主任。 电话：13511138899

工作职责：在应急委统一领导、指挥协调下，负责全镇生态环境应急管理有关工作；牵头做好一般生态环境事故应急处置 工作；配合做好较大及以上生态环境事故应急处置工作；指导村（社区）及镇有关单位做好一般生态环境事故应急处置工作；查明事故原因，确定应急救援处置工作方案；向应急委报送相关信息；完成镇党委、政府及应急委安排的其他工作。

（四）公共卫生战时应急指挥部

指 挥 长：李岑芹（副镇长） 电话：15116789299

副指挥长：王永贵（中心医院院长） 电话：13973708700

公共卫生战时应急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在镇中心医院，曾域兼任办公室主任。 电话：18273786998

工作职责：在应急委统一领导、指挥协调下，负责全镇公共卫生应急管理有关工作；牵头做好一般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工作；配合做好较大及以上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指导村（社区）及有关部门做好一般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查明事件原因，确定应急处置工作方案；向应急委报送相关信息；完成镇党委、政府及应急委安排的其他工作。

（五）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战时应急指挥部

指 挥 长：汤森林（党委副书记） 电话：15197787843

副指挥长：郭有林（经济发展办支书） 电话：13973720619

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战时应急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在经济发展办，胡峰玉兼任办公室主任。 电话：13657448188

工作职责：在应急委的统一领导、指挥协调下，负责全镇工贸行业安全生产应急有关工作；牵头做好工贸行业一般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工作；配合做好较大及以上工贸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工作；指导村（社区）及镇有关部门做好一般工贸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工作；查明事故原因、人员伤亡等情况，确定应急救援工作方案；向应急委报送相关信息；完成县相关指挥机构和镇党委、政府及应急委安排的其他工作。

（六）综合交通运输安全战时应急指挥部

指 挥 长：汤森林（党委副书记） 电话：15197787843

副指挥长：郭有林（经济发展办支书） 电话：13973720619

文 利 （经济发展办主任） 电话：13875324795

综合交通运输安全战时应急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在经济发展办，文吉春兼任办公室主任。 电话：13875378622

工作职责：在应急委的统一领导、指挥协调下，负责全镇除道路交通以外（主要包括水上、邮政<含快递>等）的其他综合交通运输安全应急管理有关工作；牵头做好一般综合交通事故应急处置工作；配合做好较大及以上综合交通事故应急处置工作；指导村（社区）及镇有关部门做好一般综合交通运输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工作；查明事故原因，确定应急救援工作方案；向应急委报送相关信息；完成镇党委、政府及应急委安排的其他工作。

（七）自然灾害战时应急指挥部

指 挥 长：刘丰华（党委委员、武装部长） 电话：13786788299

副指挥长：彭盛（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支书） 电话：13508401555

自然灾害战时应急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在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刘锋任办公室主任。 电话：13511138899

工作职责：在应急委的统一领导、指挥协调下，负责全镇自然灾害防治有关工作；牵头做好一般自然灾害应急处置工作；配合做好较大及以上自然灾害应急处置工作；指导村（社区）及镇有关部门做好一般自然灾害应急处置工作；查明自然灾害发生原因、影响范围等情况，确定应急防治与救灾工作方案；向应急委报送相关信息；完成县相关指挥机构和镇党委、政府及应急委安排的其他工作。

（八）社会安全战时应急指挥部

指 挥 长：符建安（党委委员、政协联工委主任）电话：15973778968

副指挥长：徐拥军（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支书）电话：13508401509

胡志成（桃花江派出所所长） 电话：15173748246

陶吉辉（凤凰山派出所所长） 电话：13973768657

张 昭（花果山派出所所长） 电话：13874308868

陈湘超（牛潭河派出所所长） 电话：1387 5377333

社会安全战时应急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在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徐拥军兼任办公室主任。

工作职责：在应急委统一领导、指挥协调下，负责全镇社会治安领域应急管理有关工作；牵头做好一般社会治安领域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配合做好较大及以上社会治安领域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指导村（社区）及镇有关部门做好一般社会治安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查明事件原因，确定应急处置工作方案；向应急委报送相关信息；完成镇党委、政府及应急委安排的其他工作。

（九）教育安全战时应急指挥部

指 挥 长：李岑芹（副镇长） 电话：15116789299

副指挥长：胡重喜（中心学校校长） 电话：13327377711

教育安全战时应急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在中心学校，陶立军兼任办公室主任。 电话：18173731798

工作职责：在镇应急委统一领导、指挥协调下，负责全镇学校（含幼儿园）安全应急管理有关工作；牵头做好一般教育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工作；配合做好较大及以上教育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工作；指导村（社区）及镇有关部门做好一般教育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工作；查明事故原因，确定应急处置工作方案；向应急委报送相关信息；完成镇党委、政府及应急委安排的其他工作。

（十）防汛抗旱战时应急指挥部

指 挥 长：袁立华（人大副主席） 电话：13875388206

副指挥长：张建军（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电话：15869774558

防汛抗旱战时应急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在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张建军兼任办公室主任。

工作职责：在应急委的统一领导、协调指挥下，负责全镇防汛抗旱有关工作；牵头做好一般水旱灾害应急处置工作；配合做好较大及以上水旱灾害应急处置工作；指导各村（社区）及镇有关部门做好一般水旱灾害应急处置工作；做好强降水防范和山洪灾害防御工作，督促指导防洪工作；承担水情旱情预警工作；向应急委报送相关信息；完成镇党委、政府及应急委安排的其他工作。

（十一）森林防灭火战时应急指挥部

指 挥 长：袁立华（人大副主席） 电话：13875388206

副指挥长：夏正清（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支书）电话：13875308789

徐拥军（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支书）电话：13508401509

熊跃洲（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主任） 电话：15173728995

森林防灭火战时应急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在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刘穹兼任办公室主任。电话：13873798588

工作职责：在应急委统一领导、指挥协调下，负责全镇森林防灭火有关工作；牵头做好一般森林火灾应急处置工作；配合做好较大及以上森林火灾应急处置工作；指导各村（社区）及镇有关部门做好一般森林火灾应急处置工作；查明火灾发生原因、影响范围等情况，确定应急处置与救援工作方案；向应急委报送相关信息、情况；完成县相关指挥机构和镇党委、政府及应急委指安排的其他工作。

战时总指挥部、专项指挥部及办公室不刻制印章，因工作需要印发有关文件，由各办公室所在单位代章。

中共桃花江镇委员会 桃花江镇人民政府

2021年1月6日

桃花江镇党政办公室 2021年1月6日印发